

會計簿第十三

光緒昌平州志卷十一

明

夏稅秋糧

洪武二十四年夏稅小麥六千二百二十三石六斗一
升六合口勺四抄六撮 人丁絲一萬一千四百四十
五兩 農桑絲七百五十四兩四錢 秋糧粟米一萬
四千五百二十七石七斗七升一合九勺四抄九撮
稻米九百九十四石一斗四升二合二勺六抄八撮
穀草二十七萬三百六十九束八斤 稻草一萬二千

二百一十二束一斤 地畝棉花七千六百四兩六錢
永樂十年夏稅小麥六千一百三十六石一斗二升四
勺七抄九撮 人丁絲一萬五千四兩 農桑絲七百
五十三兩九錢八分五釐 秋糧粟米一萬四千八百
一石八斗三升四合八勺七撮 稻米六百七十六石
六斗七升三合八勺七抄七撮 穀草二十七萬六百
七十二束四斤 稻草一萬二千二百三十一束六斤
地畝棉花七千六百七十七兩六錢四分

景泰四年夏稅小麥六千八十六石五斗六勺三抄三

撮九圭 人丁絲九千三百七十四兩 農桑絲七百
四十八兩七錢八分五釐二毫 秋糧粟米一萬四千
八百七十五石九斗五升四合四勺七抄一撮七圭九
粟五粒 稻米六百七十四石一斗一升九合六勺六
抄三撮九圭 穀草二十六萬四千五百七十一束十
斤二兩 稻草一萬二千一百四十束九斤六兩四錢
地畝棉花七千五百一十二兩三錢八分四釐

成化二十一年夏稅小麥

免徵

人丁絲折絹一十四

疋四寸三分 農桑絲折絹三十八疋一丈五尺四寸

三分 秋糧粟米 免徵 稻米 免徵 穀草一十四萬

一千二百五十五束 免徵一十二萬二千三百二十六束 稻草 免徵

地畝棉花絨四百七十七斤一兩

宏治五年夏稅小麥 秋糧粟米 稻米 稻草 數同上俱

免徵 人丁絲 農桑絲 地畝棉花 馬草 徵數同上

嘉靖四十二年夏稅小麥三十石五斗二升三合二勺

二抄二撮六圭七粟一粒 免徵 人丁絲折絹 農桑

絲折絹 地畝棉花絨 徵數同上 秋糧粟米一百四十五

石四斗三合四勺八抄七撮三圭八粟七粒五微 免徵

馬草實徵一十三萬三千一百八十束

又免八千七百十五束起運

四萬三千八百二十束存
留八萬九千三百六十束

銀差共銀壹千玖百捌拾柒兩伍錢柒分捌釐壹毫

力差共銀玖百捌拾壹兩

以上
舊志

按顧亭林郡國利病書采昌平州志云嘉靖四十二年順天府尹高平王公國光因編審目擊時弊考之會典參之部牒較郡邑煩簡難易復詢民情之苦樂更定賦役書冊減去橫征糧三千餘金省冗役六千餘兩此一條潘志不載蓋顧氏所采者崔氏志而潘

光緒昌平州志 卷二
志刪之今復錄入以存王公之善政焉

國朝

原額民地貳千捌百捌拾捌頃柒拾畝貳分肆釐柒毫
內除圈給旗下地貳千伍百捌拾肆頃肆畝伍分玖釐
貳毫叁絲實存民地叁百肆頃陸拾伍畝陸分伍釐肆
毫柒絲

原額歸州厰官開荒新墾等地共叁百柒拾肆頃肆拾
陸畝伍分捌釐叁絲內除圈給旗下地叁百柒拾壹頃
陸拾玖畝肆分壹釐陸毫實存民地貳頃柒拾柒畝壹

分陸釐肆毫叁絲 以上每畝徵銀叁分壹釐貳毫陸絲伍忽叁微肆纖

順治四年至十五年清查開墾地叁百貳拾玖頃貳拾畝肆分玖釐貳毫內除圈撥去地壹百捌拾伍頃陸拾壹畝捌分肆釐叁毫肆絲外實剩地壹百肆拾叁頃伍拾捌畝陸分肆釐捌毫陸絲

順治十五年至康熙十五年清查開墾地貳百柒拾肆頃陸拾畝叁釐捌毫柒絲內除圈撥去地壹百肆拾貳頃伍拾伍畝外實剩地壹百叁拾貳頃伍畝叁釐捌毫

柴絲

康熙十六年至三十一年墾荒地壹拾捌頃柒拾陸畝
捌分內除康熙四十七年清河等處建閘創河佔去地
貳頃叁拾畝捌分康熙五十八年奉 旨蓋造王府營
房佔去地伍拾玖畝伍釐玖毫乾隆二年除水沖沙壓
地壹頃叁拾貳畝伍分乾隆四十五年宛平縣屬普安
村等處挖河佔地叁拾壹畝壹分五釐又佔地貳拾捌
畝玖分伍釐實在地壹拾叁頃玖拾肆畝叁分肆釐壹
毫康熙十六年至道光二十年報墾地捌百肆頃壹拾

叁畝貳分叁毫柒絲壹忽內除奉文圈去并建閘刨河水沖沙壓地叁百陸拾玖頃伍拾陸畝壹分陸釐捌毫又嘉慶二十五年奉 旨賞給慶禧親王白羊城圍寢地肆頃貳拾玖畝伍分外實在地肆百叁拾頃貳拾柒畝伍分叁釐伍毫柒絲壹忽 以上每畝徵銀不等

額外

御馬監項下鄭家莊馬厰黃土坡馬房北草馬房湯山馬房小湯山水地黃土坡養贍地鄭家莊養贍地隨軍地黃土坡鄭家莊草欄地湯山養贍等地牧馬草場養

贍等地原額共地壹千捌拾柒頃肆畝壹分伍釐叁毫
內除節年圈投地伍百柒拾伍頃貳畝肆分補本州各
里民地壹百壹拾壹頃柒拾貳畝壹分陸釐撥補順義
縣民地壹頃陸拾壹畝肆分撥補良牧署地貳拾叁頃
陸拾畝陸分拋荒地貳百壹拾叁頃貳拾伍畝肆分肆
釐陸毫康熙四十七年清河等處建閘創河佔去地貳
拾捌畝柒分康熙五十四年圈給湯山苑戶地叁頃壹
拾畝實存地壹百伍拾捌頃肆拾叁畝肆分肆釐柒毫
每畝徵銀叁分壹釐貳毫陸絲伍忽叁微肆纖共徵銀

肆百玖拾伍兩叁錢伍分柒毫伍絲柒忽貳微貳纖陸
沙玖塵捌埃康熙七年奉文撥出鄭家莊馬房土牆內
外地貳拾頃捌拾貳畝陸釐貳絲玖忽康熙五十八年
奉 旨蓋造王府營房佔地肆頃捌拾伍畝捌分實存
地壹拾伍頃玖拾陸畝貳分陸釐貳絲玖忽每畝徵銀
叁分壹釐貳毫陸絲伍忽叁微肆纖共徵銀肆拾玖兩
玖錢柒釐陸毫貳絲壹忽玖纖伍沙叁塵肆埃捌渺陸
漠

康熙二十七年歸併神武左衛併新墾屯地壹百伍拾

叁頃玖拾柒畝陸分貳釐又永清衛歸州屯地陸頃柒拾肆畝捌分彭城衛歸州屯地叁頃壹畝柒分共壹百陸拾叁頃柒拾肆畝壹分貳釐各徵銀不等共徵銀叁百壹拾玖兩伍錢玖分貳釐柒毫捌絲捌忽

康熙十五年查出沙河城外墾地壹頃柒拾捌畝伍分又查出伍拾柒晌半每晌柒畝合地肆頃貳畝伍分每畝徵銀叁分共徵銀壹拾柒兩肆錢叁分

陵峪地壹拾玖頃捌拾叁畝每畝徵銀叁分共徵銀伍拾玖兩肆錢玖分

鄭家莊等馬場補民及各旗退出還民地通共捌百陸拾玖頃陸畝玖分內除節年圈去地捌百壹拾玖頃叁分柒釐外實存退出地伍拾頃陸畝伍分叁釐共徵糧租銀貳百叁拾柒兩柒錢捌釐貳毫柒絲捌忽伍微陸纖例不攤徵丁匠遇閏照例加徵乾隆十一年奉文剔出另冊奏報

兩
獻陵榛栗貳拾捌石景陵榛栗捌石共折色銀肆拾捌

額內額外共地壹千肆百肆拾壹頃壹拾貳畝柒分肆

大興縣志卷之十一
釐叁絲共徵銀叁千陸百肆拾玖兩壹錢肆分陸絲陸
忽陸微玖纖玖沙貳塵肆埃貳渺內除嘉慶二十四年
欽奉

恩詔查報坍沒地畝貳拾柒頃叁拾肆畝柒分叁釐共
除銀捌拾伍兩伍錢貳釐叁毫陸絲外實在地壹千肆
百壹拾叁頃柒拾捌畝壹釐叁絲實徵銀叁千伍百陸
拾叁兩陸錢叁分柒釐柒毫陸忽陸微玖纖玖沙貳塵
肆埃貳渺內除另冊奏報糧租銀貳百叁拾柒兩柒錢
捌釐貳毫柒絲捌忽伍微陸纖暨榛栗折色銀肆拾捌

兩例不攤徵丁匠其餘每兩均攤丁匠銀貳錢柒釐貳
絲陸忽捌微壹纖玖沙貳塵捌埃貳渺柒漠叁湖 遇
閏丁閏地閏銀按例加徵

撥補

順治四年撥補保安衛各所并稻糧等地壹千壹百貳
拾頃內除圈給旗下及退回保安衛地實剩撥補保安
地捌拾玖頃陸拾壹畝伍分肆釐實徵銀壹百肆拾貳
兩壹分貳釐玖毫柒絲壹忽壹微捌纖肆沙壹塵叁埃
伍渺捌漠乾隆四年欽奉 上諭改歸本處徵解照數

除糧訖

康熙六年新補任邱縣地叁百捌拾壹頃柒拾壹畝內
除皇莊改乾宮地暨退回任邱縣地外實存地貳百伍
拾叁頃玖拾叁畝伍分叁釐柒毫共徵正銀伍百壹拾
伍兩玖錢玖釐捌毫叁絲壹忽玖纖捌沙叁塵肆埃捌
渺貳虛乾隆四年欽奉

上諭改歸本處徵解照數除糧訖

皇莊改乾宮地叁頃柒拾畝叁釐共徵銀壹拾貳兩肆
釐捌毫玖忽貳微捌纖肆沙康熙三十年退回任邱縣